

F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 : 8089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2010年1月7日 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 百慕達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 : 二零零零年五月十八日

保薦人名稱 : 不適用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

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 *執行董事*
楊秀嫻
陳瑞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慧敏

林家威

王展望

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條）

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
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股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之百 份比	購股權 數目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	80,254,000 (附註1)	14.23%	無
Sunbright Asia Limited	71,000,000 (附註1)	12.59%	無

附註：

1.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各控股公司於本公司合共80,25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a) 71,000,000股股份由Sunbright Asia Limited直接持有，CR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該公司之100%權益，而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則持有CR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之100%權益；及
 - b) 9,254,000股股份由Betterment Enterprises Limited直接持有，Richcom Group Limited持有該公司之99.49%權益，而CR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Richcom Group Limited之100%權益以及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則持有CR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之100%權益。

在本交易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
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 無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 灣仔 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 16樓 A-B室

網址（如適用）

： www.chinarailwaylogistics.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
福利商業中心 18樓

核數師 :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6樓

B. 業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設計、開發及銷售增值電訊產品、電腦電話產品以及實施結構化數據整合與分析系統。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563,814,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 每股0.001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 2,000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 無

D. 權證

證券代號 :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 不適用

屆滿日 : 不適用

行使價 : 不適用

換股比率(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a) 購股權:

參與人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股份 認購價 港元	行使限期	於本報表更新之日 尚未行使
僱員				
總計	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	7.35	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日	2,200,000
合共				<u>2,200,000</u>

(b) 非上市認股權證

尚未行使之 認股權證數目	每認股權證行使價	可行使期間
110,000,000	0.80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楊秀嫻

陳瑞常

袁慧敏

林家威

王展望